

#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通许县组织史资料

(1938.10—1987.12)

河南人民出版社

#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通许县组织史资料

(1938.10~1987.12)

中共通许县委组织部

中共通许县委党史办

通许县档案局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1年2月

## 审稿委员会

主 任 马文玉

副主任 张正海 郭忠义 郑西乾

## 编 辑 组

主 编 席成忠

副主编 冯广远 于善进 刘善魁

编 辑 (按姓氏笔划为序)

于从训 王培力 王 磊 王世彬

毛玉兰 李玉杰 武 科 顾清峻

渠 凯 蔡秀峰

##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通许县组织史资料

中共通许县委组织部

中共通许县委党史办

通许县档案局

责任编辑 鲁锦环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南省卫生厅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 18印张 255千字

1991年6月第一版 1991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200册

ISBN 7-215-01648-X D·294

定价:15.00元

# 前 言

遵照中央和省、市有关中共组织史资料征编工作的指示，在县委的领导下，根据“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指导方针，我们编写了《中国共产党河南省通许县组织史资料》。此资料记录了从1938年10月至1987年12月通许县党、政、军、统、群系统的组织机构及领导人名录。抗日战争时期的杞（县）通（许）边区及达生县的组织史资料亦作了收录。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通许县组织史资料》全面反映了通许县党、政、军、统、群组织发展壮大历史面貌，总结了组织发展的经验教训，这对于我们继承党的光荣传统，发扬党的优良作风都有一定的借鉴意义。本书又是一部详尽的档案资料，它将在今后的档案工作中起到重要作用。

在编纂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实事求是的原则。资料的征集，主要来源于历史档案、老同志回忆和有关单位的上报材料。对收录的资料，又多次邀请老同志、老干部、知情者座谈、对照、审查，力求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历史面貌。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通许县组织史资料》记载的时间长，机构名录多，并且资料残缺，不易收集，加之编者水平有限，错漏之处难免，我们敬请老前辈和知情者给予批评指正。

编 者

1991年2月

# 凡 例

## 一. 编纂体例

(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通许县组织史资料》以现在通许辖区为基础，追溯历史进行编写。采用“分时期、按系统、划层次”的编纂体例，实行分编与合编相结合的原则编纂。解放前的资料合编，以党的历史时期立章，分为“抗日战争时期”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二章。每章以党、政、军、统、群组织系统分节。建国后的资料分编，党组织系统的资料仍以历史时期立章，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每章以中共通许县委和政、军、统、群系统中党组织分节。建国后的政权（人大、政府、法院、检察院）、军事、统战、群团的组织史资料按系统单独编目、分章、立节，列在中共组织史资料之后。

(二) 本书采用文字叙述、机构人员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叙述包括：全编概述，各章综述和节、段简述。机构人员名录包括：机构名称和时间，任职人员姓名、职务、任免时间及有关注释。

(三) 县级组织的机构沿革，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均按代表大会的届次表述；无代表大会时，按主要领导人更迭次序或组织机构调整分段表述。

(四) 同级领导人名录一般按任职先后为序排列，同时任职的同级领导按姓氏笔划为序排列，凡选举产生的人员名录均按姓氏笔划为序排列。

(五) 政权系统中的组织史资料，1955年4月宪法颁布前，法院、检察院属政府工作部门；宪法颁布后，法院、检察院单独立节，列县政府之后。

## 二、收录范围及时限

(一) 党组织系统资料收录范围：中共通许县第一个党小组组长；第一个党支部成员；中共通许县委（杞通工委、达生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书记处书记）及工作部门正副

职；县委下延一级党委（党支部）、党组（核心小组）正副职。

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为县委工作部门时，收录正副书记；升格后的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收录正副书记、常委，并单独立节，列在县委之后。

（二）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收录常务委员、正副主任；县政府（中心分会、办事处、人委、革委）收录正副县长（正副主任）及其职能部门正副职；各乡（分会、区、公社、镇）收录正副职；法院收录正副院长，检察院收录正副检察长。

（三）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建国前收录县级武装正副职，建国后收录县武装部（兵役局）军事、政治正副职；预备役炮兵团收录正副职及参谋长。

（四）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收录县政协常务委员、主席、副主席。

（五）1984年体改后，收录县级顾问，乡局级协理员，名录列在现任领导正副职之后。

（六）1944年8月至1945年8月，收录芝罘县辖通许境内各区党、政正副职。1958年9月至1962年3月收录尉氏县辖通许境内各公社（区）党、政正副职。

### 三、有关问题的说明

（一）人员名录统一用常见的姓名。别名、化名在名录第一次出现时在括号中注明。

（二）名录中系女性、少数民族及“文化大革命”时期行政机构中的军代表，均在括号中注明。

（三）领导人任职月份查不清者，注明春、夏、秋、冬。

（四）本书所列机构名称，一律用历史称谓，机构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后用简称。

|                                    |      |
|------------------------------------|------|
| 概述.....                            | (1)  |
| 第一章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   | (6)  |
| 第一节 党的组织.....                      | (7)  |
| 一.中共通许县小组 .....                    | (7)  |
| 二.中共通许县章常庄支部委员会 .....              | (7)  |
| 三.中共杞(县)通(许)工作委员会 .....            | (8)  |
| 四.中共达生县委员会 .....                   | (9)  |
| 五.中共芝罘县委下辖通许境内区党委 .....            | (10) |
| 第二节 政权组织 .....                     | (10) |
| 一.杞(县)通(许)抗日联防中心分会 .....           | (11) |
| 二.杞(县)通(许)办事处 .....                | (11) |
| 三.达生县抗日民主政府 .....                  | (12) |
| 四.芝罘县政府下辖通许境内区政府 .....             | (14) |
|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                   | (14) |
| 一.通许县抗敌自卫队 .....                   | (15) |
| 二.通许县大队 .....                      | (15) |
| 三.杞(县)通(许)大队 .....                 | (15) |
| 四.水东独立团第一营 .....                   | (15) |
| 五.水东独立团独立第二营 .....                 | (15) |
| 六.水东独立团第三大队 .....                  | (16) |
| 七.达生县大队 .....                      | (16) |
| 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 .....                   | (16) |
| 达生县工农青妇抗日救国联合会 .....               | (16) |
| 附: 抗日战争时期通许县境内党组织沿革表 .....         | (17) |
| 抗日战争时期通许境内县、区级政权组织沿革表 .....        | (18) |
| 抗日战争时期通许境内党组织分布示意图 .....           | (19) |
| 第二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8~1949.9) ..... | (20) |
| 第一节 党的组织 .....                     | (20) |
| 一.中共达生县委员会 .....                   | (21) |
| 二.中共通许县委员会、工作部门及下辖各区党委 .....       | (22) |
| 第二节 政权组织 .....                     | (28) |
| 一.达生县民主政府 .....                    | (29) |

|                                            |             |
|--------------------------------------------|-------------|
| 二.通许县民主政府、职能部门及下辖各区政府 .....                | (30)        |
| <b>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b> .....                    | <b>(35)</b> |
| 一.达生县大队 .....                              | (35)        |
| 二.通许县大队 .....                              | (36)        |
| <b>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b> .....                    | <b>(37)</b> |
| 一.通许(达生)县工农青妇救国联合会 .....                   | (37)        |
| 二.通许县妇女救国联合会 .....                         | (37)        |
| 附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县委及下辖各区党委沿革表 .....               | (38)        |
|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县民主政府及下辖各区政府沿革表 .....              | (39)        |
|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通许境内党组织分布示意图 .....                 | (40)        |
| <b>第三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b>               |             |
| <b>社会主义时期(1949.10~1966.5)</b> .....        | <b>(41)</b> |
| <b>第一节 中共通许县委、工作部门及下辖各区(乡、镇、公社)党组织</b> ... | <b>(42)</b> |
| 一.县委领导机构 .....                             | (42)        |
| (一) 中共通许县委员会 .....                         | (42)        |
| (二) 中共通许县第一届委员会 .....                      | (43)        |
| (三) 中共通许县委员会 .....                         | (45)        |
| (四) 中共通许县第二届委员会 .....                      | (46)        |
| 二.县委工作部门 .....                             | (48)        |
| 三.县委下辖各区(乡、镇、公社)党组织 .....                  | (52)        |
| (一) 县委下辖各区党委 .....                         | (53)        |
| (二) 县委下辖各中心乡党支部 .....                      | (55)        |
| (三) 县委下辖各乡党委 .....                         | (57)        |
| (四) 县委下辖各公社党委 .....                        | (60)        |
| (五) 尉氏县委下辖通许境内各公社党委 .....                  | (61)        |
| (六) 尉氏县委下辖通许境内各区党委 .....                   | (64)        |
| (七) 县委下辖各区党委 .....                         | (65)        |
| (八) 县委下辖各公社党委 .....                        | (66)        |
| <b>第二节 通许县政权系统党组织</b> .....                | <b>(68)</b> |
| 一.中共通许县人民政府党组 .....                        | (68)        |
| 二.中共通许县第一届人民委员会党组 .....                    | (68)        |
| 三.中共通许县第二届人民委员会党组 .....                    | (69)        |
| 四.中共通许县第三届人民委员会党组 .....                    | (69)        |
| 五.中共通许县人民委员会党组 .....                       | (69)        |

|                                          |       |
|------------------------------------------|-------|
| 六.中共通许县第四届人民委员会党组 .....                  | (69)  |
| 第三节 通许县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                   | (69)  |
| 附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       |
| 社会主义时期中共通许县委工作部门沿革表 .....                | (71)  |
|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       |
| 社会主义时期通许境内县、区级党组织沿革表 (一)、(二) .....       | (72)  |
| 第四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     | (74)  |
| 第一节 中共通许县委、工作部门及下辖各公社党组织 .....           | (74)  |
| 一.县委领导机构 .....                           | (74)  |
| (一) 中共通许县第二届委员会 .....                    | (74)  |
| (二) 中共通许县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 .....                 | (76)  |
| (三) 中共通许县第三届委员会 .....                    | (76)  |
| 二.县委工作部门 .....                           | (80)  |
| 三.县委 (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 下辖各公社党组织 .....          | (81)  |
| (一) 县委下辖各公社党委 .....                      | (82)  |
| (二) 县委 (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 下辖各公社党组织 .....        | (83)  |
| 第二节 通许县政权系统党组织 .....                     | (89)  |
| 第三节 通许县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                   | (90)  |
| 附 “文化大革命”时期县委工作部门沿革表 .....               | (91)  |
| “文化大革命”时期县委 (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 下辖党组织沿革表 .....   | (92)  |
| 第五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2) ..... | (93)  |
| 第一节 中共通许县委、工作部门及所辖各人民公社 (乡) 党组织 .....    | (93)  |
| 一.县委领导机构 .....                           | (93)  |
| (一) 中共通许县第三届委员会 .....                    | (93)  |
| (二) 中共通许县第四届委员会 .....                    | (97)  |
| (三) 中共通许县第五届委员会 .....                    | (99)  |
| 二.县委工作部门 .....                           | (101) |
| 三.县委下辖各公社 (乡) 党组织 .....                  | (107) |
| (一) 县委下辖各公社党委 .....                      | (107) |
| (二) 县委下辖各乡党委 .....                       | (115) |
| 第二节 中共通许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 (119) |
| 第三节 通许县政权系统党组织 .....                     | (119) |
| 一.县人大常委会党组织 .....                        | (120) |
| (一) 中共通许县第五届人大常委会党组 .....                | (120) |

|                                         |              |
|-----------------------------------------|--------------|
| (二) 中共通许县第六届人大常务委员会党组.....              | (120)        |
| (三) 中共通许县第七届人大常务委员会党组.....              | (120)        |
| 二. 县人民政府(革命委员会)及其职能部门中的党组织.....         | (120)        |
| (一) 县人民政府领导机构党的组织.....                  | (121)        |
| (二) 县人民政府(革命委员会)职能部门中党的组织.....          | (121)        |
| 三. 中共通许县人民法院党组.....                     | (128)        |
| 四. 中共通许县人民检察院党组.....                    | (128)        |
| <b>第四节 通许县地方军事系统中党的组织.....</b>          | <b>(128)</b> |
| 一. 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通许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 (128)        |
| 二. 中共通许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 (128)        |
| 三. 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开封陆军预备役步兵师炮兵团委员会.....       | (128)        |
| <b>第五节 通许县统战系统中党的组织.....</b>            | <b>(129)</b> |
| 一. 中共政协通许县第一届委员会党组.....                 | (129)        |
| 二. 中共政协通许县第二届委员会党组.....                 | (129)        |
| 三. 中共政协通许县第三届委员会党组.....                 | (129)        |
| <b>附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通许县委工作部门沿革表.....</b> | <b>(130)</b> |
|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通许县委下辖党组织沿革表.....         | (131)        |
| <b>综合资料</b>                             |              |
| 中共通许县委历任书记更迭表.....                      | (134)        |
| 通许县历任县长更迭表.....                         | (135)        |
| 中国共产党通许县历次代表大会简介.....                   | (136)        |
| 1949年至1987年通许县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 (140)        |
| 1949年至1987年通许县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 (142)        |
| 1949年至1987年通许县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 (144)        |
| 河南省通许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 (146)        |
| 河南省通许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 (252)        |
| 河南省通许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 (260)        |
| 河南省通许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 (266)        |
| 续后记.....                                | (280)        |

## 概 述

通许县位于河南省中部偏东北，县城距开封市 45 公里，地处豫东平原。县区东连杞县，西依尉氏，南邻扶沟、太康，北接开封县。境域东西宽 30.5 公里，南北长 34.8 公里，总面积 766.22 平方公里。全县辖 12 个乡，285 个行政村，456312 人（1982 年第三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全县共有汉、回、藏、壮、蒙古、白、维吾尔、满 8 个民族。

通许县历史悠久，源远流长，为黄河古文化发祥地之一隅。据出土文物证明，早在新石器时代就有人类在这块土地上渔猎农耕，繁衍生息。随着历史的演进，通许县这块土地在隶属和称谓上多有变化。宋太祖建隆元年（公元 960 年）置通许镇，宋真宗咸平 5 年（公元 1002 年），置咸平县。金世宗大定 29 年（公元 1189 年）改咸平县为通许县。后随着历史的演进而逐步发展。新中国建立后，通许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1958 年，通许县与尉氏县合并，设通许镇。1962 年 3 月，通许与尉氏分县，恢复通许县至今。

通许县人民勤劳勇敢，正直善良，富有革命斗争精神。无论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还是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全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和忘我的劳动，为中国革命和建设做出了贡献。

1925 年，通许县娄拐村娄伯寻、四所楼村娄季然等人组织“红枪会”掀起了豫东农民自发反抗溃兵土匪、贪官污吏和苛捐杂税的斗争。1927 年通许县红枪会在娄伯寻、娄季然的带领下，参加了共产党人吴芝圃、肖人鹤组织的农民暴动，攻克了杞县县城和陈留县城。

1931 年 3 月罗文（娄光舞，通许县四所楼人）在淮阳师范入党。1932 年从淮阳师范毕业后返回通许，担任小学校长职务，与教师安秉君、李中华、陈儒村等人，积极传播进步思想，并创办进步刊物《小花孩》，宣传革命道理，发动学潮与旧势力展开斗争。

1938 年 6 月，日军侵占通许县。同年 10 月，共产党员张相石、毛春林、席廷彦在西华抗日军政教导大队组成通许县党小组，受彭雪枫派遣，从西华返回通许开辟党的工作。1939 年 1 月经豫东特委

书记吴芝圃批准，在党小组的基础上建立了通许县第一个党支部——章常庄党支部。在支部领导下，逐步引导带有迷信色彩的农民自卫武装“八卦会”走上抗日的道路。年底，党支部的上级领导人遇难，通许县党组织在与上级党失去联系的情况下，组建通许县抗敌自卫队。1940年5、9两个月，张相石、毛春林分别被国民党专员韦品方扣押，支部活动中断。但部分党员仍积极从事抗日活动。1941年1月，毛春林等人越狱返回通许，从原自卫队中拉出部分武装，组建通许县大队。

1943年，豫东地区日、伪、顽合流，加之水、蝗、旱灾，通许地区抗日斗争形势十分严峻。为加强党对杞通边区抗日斗争的领导，1月水东抗日联防办事处决定建立杞（县）通（许）办事处（简称杞通办事处）。3月，水东地委决定建立中共杞（县）通（许）工作委员会（简称中共杞通工委）。中共杞通工委建立后，一面组织生产自救，一面领导对敌斗争。先后在杞（县）通（许）陈（留）开（封）边区开辟建立4个区级政权机构，并逐步建立了群众抗日团体，开创了杞、通、陈、开边区抗日斗争的新局面。1944年8月，水东地委决定建立达生县，中共杞通工委改称中共达生县委，杞通办事处改称达生县抗日民主政府，同时组建达生县大队。1945年8月28日，冀鲁豫军区十五团在县、区武装配合下，全歼了驻守县城的日、伪军，迎来了通许人民抗日斗争的最后胜利。

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共达生县委利用短暂的和平环境，提出了“还政于民”的口号，带领全县人民积极医治战争创伤。1946年1月，根据形势需要，冀鲁豫十二地委决定取消达生县称谓，改中共达生县委为中共通许县委，改达生县民主政府为通许县民主政府。同时通许县大队与克威县大队合并组建杞通独立团。之后重建通许县大队。同年夏，国民党政府挑起内战，土顽势力一时猖獗。为了打退国民党反动派的进攻，保卫解放区，中共通许县委主要领导率县大队随分区主力参加反围剿斗争。同时为坚持地方斗争，地委决定成立中共通许县工作委员会和通许县反围剿指挥部。1946年8月13日，通许县大队配合分区主力三十团攻克通许县城。秋后，冀鲁豫六地委派20余名干部到通许，使通许县的党、政领导力量得到加强。

1947年3月29日，通许地方武装配合豫皖苏军区独立旅再次攻克通许县城。同年4月，毛春林奉命返回通许，将通许县大队及各区中队部分武装升级，组建豫皖苏军区二十八团，向西挺进，肩负起开辟尉氏、洧川、长葛、中牟、开封等地区的重任。同时通许县委、县政府重新组建通许县大队。同年6月26日，通许县政府机关人员和三区部分干部在丁华村（太康县）突遭国民党一一五师两个团的偷袭，致使县政府机关人员和三区部分干部伤亡惨重，县、区领导干部吕建翎、杨柳、潘友峰等不幸牺牲，党的力量遭到很大损失。秋，中共通许县委、县政府根据上级指示，在开展武装斗争的同时，进行了轰轰烈烈的土改工作。9月29日（农历8月15）通许地方武装配合晋冀鲁豫军区十二纵队35旅，又一次解放了通许县城。

1948年6月24日，通许县城最后解放，饱受国民党反动派压迫的通许人民得到了彻底翻身。9月，县委和县民主政府迁入城内。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中共通许县委、县政府率领县区武装和民兵与敌人进行大小战斗数百次，县、区武装3次升级充实主力部队。全县军民还先后参加了解放许昌、解放开封、睢杞战役、淮海战役等支前工作，为全国的解放做出了贡献。随着解放战争的胜利进展，县委、县政府不断得到加强，工作部门逐步建立健全，同时地方军事、群众团体组织也相继建立并得到发展，军事组织除县大队外，还有政府保卫队，县委武装派出工作队。各区均有区中队和民兵组织。群众团体组织有工农青妇救国联合会，妇女救国联合会，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等。

1949年3月，陈留地委成立，中共通许县委归陈留地委领导。同时，通许县为了支援全国解放战争尽快取得胜利，于3月组成一个南下补充营，南下渡江作战，投入了“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的伟大斗争。同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通许人民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中共通许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按照党中央制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带领通许人民进行了波澜壮阔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先后进行了剿匪反霸、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基本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

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同时，党的组织建设和政权建设也不断得到加强和完善。1956年6月基本完成三大改造后，中共通许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了新的县委，增设了常务委员会，完善了县委的内设机构，各级党组织逐步建立健全，党的队伍迅速发展。

1958年，全县建立了7个人民公社，实行政社合一的管理体制。1958年9月，通许县并入尉氏县，撤销通许县建制。1962年3月恢复通许县，县委、人委及下属组织相应恢复，同时，县委工作部门及政府职能部门随着建设的需要和经济形势的发展适时增设。1965年7月，召开了中共通许县第二次代表大会。此时期，通许县党、政各级组织在领导通许人民进行巩固人民民主政权和经济建设中取得了巨大成就。但也走了一些弯路。1957年的反右扩大化、1958年的左倾急进使通许的经济建设遭受了很大损失，使通许县党的各级组织在组织上、思想上均遭到一定损害。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通许县党的组织、政权组织受到强烈冲击，遭到严重破坏，组织机构逐步瘫痪，党员停止组织生活。1968年3月，通许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取代了县委、人委的一切权力。继之各公社，各局、委建立革委会。1970年1月建立中共通许县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同年12月，中共通许县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恢复了中共通许县委，随之各公社建立了党委，但组织严重不纯。1975年3月，根据开封地委、开封地革委指示精神，将原来的7个公社调整划分为12个公社。

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后，通许县的党组织按照党的新时期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拨乱反正，医治十年浩劫的创伤，进行清查整顿，加强领导班子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清除了“三种人”，吸收一批优秀分子入党，壮大了党的队伍。随着形势的发展，1981年撤销了局、委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建立了党委、党组或支部。1981年12月，中共通许县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确立把工作重点放在发展经济上。政治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经济上贯彻“改革、开放、搞活”的政策，进一步推广农业联产承包责任制，使通许县的工农业生产和经济建设呈现出前所未有的新景象。

1983年8月，开封地区撤销，通许县归开封市管辖。1984年初

进行机构改革，将 12 个人民公社改为 12 个乡，调整了县委、政府及其下属组织的领导班子，选拔了一批优秀的年轻干部，使各级党、政领导班子逐步走向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1986 年 12 月，中共通许县第五次代表大会召开，总结了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方针、政策以来的新成绩，制定了体改新措施。党的领导进一步完善，党的建设进一步加强。同时政权机构更加健全，各部门得到充实。党政各司其职，分工明确，各种管理趋于科学化、规范化。经济发展迅速，1987 年全县工农业生产总值达 30416 万元，社会总产值 36548 万元。

从 1932 年通许县第一个党员在通许活动到现在已整整 56 个年头，从 1938 年通许成立第一个党组织到现在也有 50 年的历史。几十年来，通许县党的组织在领导通许县人民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中，不断发展壮大，由最初的一个支部，8 名党员发展到现在的 22 个党委，42 个党组，8 个总支部，581 个支部，15191 名党员。这中间走过了一条艰难曲折的路，付出了血的代价，上千名烈士为革命事业牺牲了自己的生命。在长期的革命斗争和经济建设中，广大共产党员用鲜血和汗水滋润了通许这块肥田沃土，为通许的解放事业和建设事业立下了不可磨灭的功绩。通许人民决心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牢记历史的经验教训，发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艰苦创业，精心守成，为建设一个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通许而努力奋斗。

# 第一章

##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1937年“七·七”事变后，抗日战争全面爆发。1937年冬，共产党员罗文在通许师范、通许中学和练城等地活动，号召青年组织起来，抗日救亡。受其影响，张相石（张宝璞）、毛春林（毛存林）、娄浮菱（1938年赴延安途中牺牲）、丁一（于兰芳）等一批爱国青年先后走上革命道路。

1938年6月2日，日军侵占通许县，烧杀淫掠，无恶不作。6月9日，蒋介石扒开黄河花园口大堤，黄水漫及通许西南大部地区，通许人民深受兵祸水灾之苦。

1938年4月，张相石在淮阳师范读书时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9月张相石在西华抗日军政教导大队介绍毛春林、席廷彦入党。10月，张相石、毛春林、席廷彦组成中共通许县小组，受彭雪枫派遣，回通许开辟党的工作。1939年1月，经豫东特委批准，建立通许县第一个党支部，称中共通许县章常庄支部。支部深入发动群众，组建抗日武装，拉开了通许人民反抗侵略者的序幕。

1939年5月，党逐步引导带有迷信色彩的农民自卫武装“八卦会”走上抗日反匪的道路。1939年冬，通许县党的领导人庄质夫遇难。在与上级失去联系的艰难环境中，党支部积极发动群众组建抗日武装，1939年底建立一支60余人的抗日队伍——通许抗敌自卫队。1941年1月，毛春林、毛凤楼、邢万松等人组建了通许县大队。自此，通许县进入了抗日斗争的新阶段。

1942年，水东地区日、伪、顽、匪合流，加上严重的自然灾害，通许斗争形势异常艰苦。根据形势的需要，6月，水东地区抗日联防办事处（简称“联办”）决定在杞通边区建立县级政权组织杞通抗日联防中心分会，亦称第二抗日联防中心分会。1943年1月，根据水东地委扩大会议加强政权建设的决定，将杞通抗日联防中心分会改为杞通办事处。同年3月，为加强对敌斗争的领导，水东地委决定建立中共杞通工作委员会。当时正值灾荒严重，军需供应困

难，杞通边区广大军民，在杞通工委的领导下，响应党中央、毛主席的号召，自己动手，开荒种地，开展赎地和征收公粮等工作，及时解决群众困难和军需供应问题。此时期，通许县党的组织在艰难曲折中有了较大的发展，党员人数逐步增加，先后在栗岗、楚庄建立了党支部。

1944年8月，水东地委决定在杞通边区建县，为纪念原睢（县）杞（县）太（康）地委书记韩达生烈士，该县被命名为达生县。随之改中共杞通工委为中共达生县委，改杞通办事处为达生县抗日民主政府。达生县委建立后，认真贯彻水东地委整风学习的会议精神，通过批评和自我批评，在干部中提高了认识，明确了方向，增强了团结。县委、县政府还在全县范围内领导广大群众，开展了减租减息和增值增佃活动。从而扩大了统一战线，壮大了人民武装，巩固和发展了抗日根据地。1945年8月28日，达生县抗日武装配合冀鲁豫军区十五团，一举攻克通许县城，在胜利的欢呼声中迎来了抗日战争的最后胜利。

## 第一节 党的组织

### 一、中共通许县小组（1938.10~1939.1）

1938年10月，共产党员张相石、毛春林、席廷彦在西华抗日军政教导大队组成通许县党小组，受彭雪枫派遣，返回通许开辟党的工作。11月与杞南党组织取得联系后，受杞南党组织的领导。

组 长 张相石（1938.10~1939.1）

### 二、中共通许县章常庄支部委员会（1939.1~1940.9）

1939年1月，经豫东特委书记吴芝圃批准，在通许县章常庄村建立党支部。该支部受杞（县）通（许）陈（留）边区党的负责人庄质夫领导。1939年冬庄质夫被土匪张彩萱活埋，支部与上级失去联系。1940年5、9两个月，支部书记张相石和委员毛春林先后被国民党扣押，支部委员席廷彦因形势紧张，意志消沉，至此支部活动中断。

委 员 毛春林（1939.1~1940.9）

张相石（1939.1~1940.9）

席廷彦（1939.1~1940.9）